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2日以邮件及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下午2：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的董事7人，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莫绮颜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4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票据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同意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并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票据池综合授信额度，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视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在上述额度内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票据池综合授信额度内的有关法

律文件。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